

中泰·景泰 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

(十一期)

成立报告

尊敬的委托人/受益人：

感谢您投资“中泰·景泰 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”（以下简称“本计划”），本信托计划已完成有关法律文件签订及委托人缴款工作，符合成立条件（本信托计划各期成立规模由受托人根据实际情况确定，以受托人网站公布为准），现就本信托计划募集成立情况报告如下：

信托计划规模：人民币 42,700,000.00 元

委托人情况：

自然人：6 人，合计金额 1770 万元

机构：2 个，合计金额 2500 万元

信托成立日期：2015 年 3 月 6 日

信托经理：张益龙

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很荣幸作为受托人为您提供服务。

特此报告。

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

2015 年 3 月 6 日